

宋書

六

七

梁 沈 約 撰

宋書

第 七 册
卷七三至卷八四（傳）

中華書局

宋書卷七十三

列傳第三十三

顏延之

顏延之字延年，琅邪臨沂人也。曾祖含，右光祿大夫。祖約，零陵太守。父顯，護軍司馬。〔一〕

延之少孤貧，居負郭，室巷甚陋。好讀書，無所不覽，文章之美，冠絕當時。飲酒不護細行，年三十，猶未婚。妹適東莞劉憲之，穆之子也。〔二〕穆之既與延之通家，又聞其美，將仕之，先欲相見，延之不往也。後將軍吳國內史劉柳以爲行參軍，因轉主簿，豫章公世子中軍行參軍。

義熙十二年，高祖北伐，有宋公之授，府遣一使慶殊命，參起居，延之與同府王參軍俱奉使至洛陽，道中作詩二首，文辭藻麗，爲謝晦、傅亮所賞。宋國建，奉常鄭鮮之舉爲博士，

仍遷世子舍人。高祖受命，補太子舍人。雁門人周續之隱居廬山，儒學著稱，永初中，徵詣京師，開館以居之。高祖親幸，朝彥畢至，延之官列猶卑，引升上席。上使問續之三義，續之雅仗辭辯，延之每折以簡要。既連挫續之，上又使還自敷釋，言約理暢，莫不稱善。徙尚書儀曹郎，太子中舍人。

時尚書令傅亮自以文義之美，一時莫及，延之負其才辭，不爲之下，亮甚疾焉。廬陵王義真頗好辭義，待接甚厚，徐羨之等疑延之爲同異，意甚不悅。少帝卽位，以爲正員郎，兼中書，尋徙員外常侍，出爲始安太守。領軍將軍謝晦謂延之曰：「昔荀勗忘阮咸，斥爲始平郡，今卿又爲始安，可謂二始。」黃門郎殷景仁亦謂之曰：「所謂俗惡俊異，世疵文雅。」

延之之郡，道經汨潭，爲湘州刺史張邵祭屈原文以致其意，〔三〕曰：

恭承帝命，建旗舊楚。訪懷沙之淵，得捐佩之浦。弭節汨潭，儀舟汨渚，敬祭楚三閭大夫屈君之靈。

蘭薰而摧，玉貞則折。〔四〕物忌堅芳，〔五〕人諱明潔。曰若先生，逢辰之缺。溫風迨時，飛霜急節。羸芊達紛，昭懷不端。謀折儀、尙，貞蔑椒、蘭。身絕郢闕，迹遍湘干。比物荃蓀，連類龍鸞。聲溢金石，志華日月。如彼樹芬，實穎實發。望汨心歎，瞻羅思越。藉用可塵，昭忠難闕。

元嘉三年，羨之等誅，徵爲中書侍郎，尋轉太子中庶子，頃之，領步兵校尉，賞遇甚厚。延之好酒疎誕，不能斟酌當世，見劉湛、殷景仁專當要任，意有不平，常云：「天下之務，當與天下共之，豈一人之智所能獨了！」辭甚激揚，每犯權要。謂湛曰：「吾名器不升，當由作卿家吏。」湛深恨焉，言於彭城王義康，出爲永嘉太守。延之甚怨憤，乃作五君詠以述竹林七賢，山濤、王戎以貴顯被黜，詠嵇康曰：「鸞翮有時鍛，龍性誰能馴。」詠阮籍曰：「物故可不論，塗窮能無慟。」詠阮咸曰：「屢薦不入官，一麾乃出守。」詠劉伶曰：「韜精日沉飲，誰知非荒宴。」此四句，蓋自序也。湛及義康以其辭旨不遜，大怒。時延之已拜，欲黜爲遠郡，太祖與義康詔曰：「降延之爲小邦不政，有謂其在都邑，豈動物情，罪過彰著，亦士庶共悉，直欲選代，令思愆里閭。猶復不悛，當驅往東土。乃志難恕，自可隨事錄治。」殷、劉意咸無異也。」乃以光祿勳車仲遠代之。延之與仲遠世素不協，屏居里巷，不豫人間者七載。中書令王球名公子，遺務事外，延之慕焉，球亦愛其材，情好甚款。延之居常罄匱，球輒贍之。晉恭思皇后葬，應須百官，湛之取義熙元年除身，以延之兼侍中。晉邑吏送札，延之醉，投札於地曰：「顏延之未能事生，焉能事死！」

閑居無事，爲庭誥之文。今刪其繁辭，存其正，著于篇。曰：

庭誥者，施於閨庭之內，謂不遠也。吾年居秋方，慮先草木，故遲以未聞，誥爾在

庭。若立履之方，規鑒之明，已列通人之規，不復續論。今所載咸其素蓄，〔七〕本平性靈，而致之心用。夫選言務一，不尚煩密，而至於備議者，蓋以網諸情非。古語曰得鳥者羅之一目，而一目之羅，無時得鳥矣。此其積意之方。

道者識之公，情者德之私。公通，可以使神明加嚮；私塞，不能令妻子移心。是以昔之善爲士者，必捐情反道，合公屏私。

尋尺之身，而以天地爲心；數紀之壽，常以金石爲量。觀夫古先垂戒，長老餘論，雖用細制，每以不朽見銘，繕築末迹，咸以可久承志。況樹德立義，收族長家，而不思經遠乎。

曰身行不足遺之後人。欲求子孝必先慈，將責弟悌務爲友。雖孝不待慈，而慈固植孝；悌非期友，而友亦立悌。

夫和之不備，或應以不和；猶信不足焉，必有不信。儻知恩意相生，情理相出，可使家有參、柴，人皆由、損。

夫內居德本，外夷民譽，言高一世，處之逾默，器重一時，體之滋沖，不以所能干衆，不以所長議物，淵泰入道，與天爲人者，士之上也。若不能遺聲，欲人出己，知柄在虛求，不可校得，敬慕謙通，畏避矜踞，思廣監擇，從其遠猷，文理精出，而言稱未達，論

問宣茂，而不以居身，此其亞也。若乃聞實之爲貴，以辯畫所克，見聲之取榮，謂爭奪可獲，言不出於戶牖，自以爲道義久立，才未信於僕妾，而曰我有以過人，於是感苟銳之志，馳傾觖之望，豈悟已挂有識之裁，入修家之誠乎。記所云「千人所指，無病自死」者也。行近於此者，吾不願聞之矣。

凡有知能，預有文論，若不練之庶士，〔一〕校之羣言，通才所歸，前流所與，焉得以成名乎。若呻吟於牆室之內，喧囂於黨輩之間，竊議以迷寡聞，姐語以敵要說，是短算所出，而非長見所上。適值尊朋臨座，稠覽博論，而言不入於高聽，人見棄於衆視，則慌若迷塗失偶，懼如深夜撤燭，衝聲茹氣，腆默而歸，豈識向之夸慢，祇足以成今之沮喪邪。此固少壯之廢，爾其戒之。

夫以怨誹爲心者，未有達無心救得喪，多見誚耳。此蓋臧獲之爲，豈識量之爲事哉。是以德聲令氣，愈上每高，忿言懟議，每下愈發。有尙於君子者，寧可不務勉邪。雖曰恒人，情不能素盡，故當以遠理勝之，么算除之，豈可不務自異，而取陷庸品乎。

富厚貧薄，事之懸也。以富厚之身，親貧薄之人，非可一時同處。〔二〕然昔有守之無怨，安之不悶者，蓋有理存焉。夫既有富厚，必有貧薄，豈其證然，時乃天道。若人皆厚富，是理無貧薄。然乎？必不然也。若謂富厚在我，則宜貧薄在人。可乎？又不

可矣。道在不然，義在不可，而橫意去就，謬生希幸，以爲未達至分。

蠶溫農飽，民生之本，躬稼難就，止以僕役爲資，當施其情願，庇其衣食，定其當治，遞其優劇，出之休饗，後之捶責，雖有勸恤之勤，而無霑曝之苦。

務前公稅，以遠吏讓，無急傍費，以息流議，量時發斂，視歲穰儉，省贍以奉己，損散以及人，此用天之善，御生之得也。

率下多方，見情爲上，立長多術，晦明爲懿。雖及僕妾，情見則事通，雖在畎畝，明晦則功博。若奪其當然，役其煩務，使威烈雷霆，猶不禁其欲，雖棄其大用，窮其細瑕，或明灼日月，將不勝其邪。故曰：「辱焉則差」，的焉則闇。是以禮道尚優，法意從刻。優則人自爲厚，刻則物相爲薄。耕收誠鄙，此用不忒，所謂野陋而不以居心也。

含生之氓，同祖一氣，等級相傾，遂成差品，遂使業習移其天識，世服沒其性靈。至夫願欲情嗜，宜無間殊，或役人而養給，然是非大意，不可侮也。隅奧有竈，齊侯蔑寒，犬馬有秩，管燕輕饑。若能服溫厚而知穿弊之苦，明周之德，厭滋旨而識寡嫌之急，仁恕之功。豈與夫比肌膚於草石，方手足於飛走者同其意用哉。罰慎其濫，惠戒其偏。罰濫則無以爲罰，惠偏則不如無惠。雖爾眇末，猶扁庸保之上，事思反已，動類念物，則其情得，而人心塞矣。

抃博蒲塞，會衆之事，諧調哂謔，適坐之方，^(二)然失敬致侮，皆此之由。方其剋瞻，彌喪端儀，況遭非鄙，慮將醜折。豈若拒其容而簡其事，靜其氣而遠其意，使言必靜厭，賓友清耳，笑不傾撫，左右悅目。非鄙無因而生，侵侮何從而入，此亦持德之管籥，爾其謹哉。

嫌惑疑心，誠亦難分，豈唯厚貌蔽智之明，深情怯剛之斷而已哉。必使猜怨愚賢，則曠笑入戾，期變犬馬，則步顧成妖。^(二)況動容竊斧，束裝濫金，又何足論。是以前王作典，明慎議獄，而僭濫易意，朱公論璧，光澤相如，而倍薄異價。此言雖大，可以戒小。遊道雖廣，交義爲長。得在可久，失在輕絕。久由相敬，絕由相狎。愛之勿勞，當扶其正性，忠而勿誨，必藏其枉情。輔以藝業，會以文辭，使親不可亵，疏不可間，每存大德，無挾小怨。率此往也，足以相終。

酒酌之設，可樂而不可嗜，嗜而非病者希，病而遂眚者幾。既眚既病，將蔑其正。若存其正性，紓其妄發，其唯善戒乎。聲樂之會，可簡而不可違，違而不背者鮮矣，背而非弊者反矣。旣弊旣背，將受其毀。必能通其礙而節其流，意可爲和中矣。善施者豈唯發自人心，^(二)乃出天則。與不待積，取無謀實，並散千金，誠不可能。贍人之急，雖乏必先，使施如王丹，受如杜林，^(二)亦可與言交矣。

浮華怪飾，減質之具，奇服麗食，棄素之方。動人勸慕，傾人顧盼，可以遠識尊，難用近欲從。若覩其淫怪，知生之無心，爲見奇麗，能致諸非務，則不抑自貴，不禁自止。夫數相者，必有之徵，旣聞之術人，又驗之吾身，理可得而論也。人者兆氣二德，稟體五常。二德有奇偶，五常有勝殺，及其爲人，寧無叶沴。亦猶生有好醜，死有夭壽，人皆知其懸天，至於丁年乖遇，中身迂合者，豈可易地哉。是以君子道命愈難，識道愈堅。

古人恥以身爲溪壑者，屏欲之謂也。欲者，性之煩濁，氣之蒿蒸，故其爲害，則燻心智，耗真情，傷人和，犯天性。雖生必有之，而生之德，猶火含煙而煙妨火，桂懷蠹而蠹殘桂，〔二〕然則火勝則煙滅，蠹壯則桂折。故性明者欲簡，嗜繁者氣惛，去明卽惛，難以生矣。〔二〕是以中外羣聖，〔二〕建言所黜，儒道衆智，發論是除。然有之者不患誤深，〔二〕故藥之者恒苦術淺，所以毀道多而於義寡。〔二〕頓盡誠難，每指可易，能易每指，亦明之末。

廉嗜之性不同，故畏慕之情或異，從事於人者，無一人我之心，不以己之所善謀人，爲有明矣。不以人之所務失我，能有守矣。己所謂然，而彼定不然，奔葵之蔽，悅彼之可，而忘我不可，學曠之蔽。將求去蔽者，念通作介而已。

流言謗議，有道所不免，況在闕薄，難用算防。接應之方，言必出己。或信不素積，嫌間所襲，或性不和物，尤怨所聚，有一于此，何處逃毀。苟能反悔在我，而無責於人，必有達鑒，昭其情遠，識述其事。日省吾躬，月料吾志，寬默以居，潔靜以期，神道必在，何恤人言。

嘵曰：富則盛，貧則病矣。貧之病也，不唯形色粗獷，或亦神心沮廢，豈但交友疎棄，必有家人誚讓。非廉深識遠者，何能不移其植。故欲蠲憂患，莫若懷古。懷古之志，當自同古人，見通則憂淺，意遠則怨浮，昔有琴歌於編蓬之中者，〔二〕用此道也。

夫信不逆彰，義必幽隱，〔三〕交賴相盡，明有相照。一面見旨，則情固丘岳，一言中志，則意入淵泉。以此事上，水火可蹈，以此託友，金石可弊，豈待充其榮實，乃將議報，厚之筐篚，然後圖終。如或與立，茂思無忽。

祿利者受之易，易則人之所榮；蠶穡者就之艱，艱則物之所鄙。艱易既有勤倦之情，榮鄙又間向背之意，此二塗所爲反也。以勞定國，以功施人，則役徒屬而擅豐麗，自埋於民，自事其生，則督妻子而趨耕織。必使陵侮不作，懸企不萌，所謂賢鄙處宜，華野同泰。

人以有惜爲質，非假嚴刑；有恒爲德，不慕厚貴。有惜者，以理葬；有恒者，與物

終。世有位去則情盡，斯無惜矣。又有務謝則心移，斯不恒矣。又非徒若此而已，或見人休事，則慙斬結納，及聞否論，則處彰離貳，附會以從風，隱竊以成釁，朝吐面譽，暮行背毀，昔同稽款，今猶叛戾，斯爲甚矣。又非唯若此而已，或憑人惠訓，藉人成立，與人餘論，依人揚聲，曲存稟仰，甘赴塵軌。衰沒畏遠，忌聞影迹，又蒙蔽其善，〔三〕毀之無度，心短彼能，私樹己拙，自崇恒輩，罔顧高識，有人至此，實蠹大倫。每思防避，無通閭伍。

觀驚異之事，或涉流傳，〔三〕遭卒迫之變，反思安順。若異從已發，將尸謗人，迫而又近，愈使失度。能夷異如裴楷，處逼如裴遐，可稱深士乎。

喜怒者有性所不能無，常起於褊量，而止於弘識。然喜過則不重，怒過則不威，能以恬漠爲體，寬愉爲器，則爲美矣。〔三〕大喜蕩心，微抑則定，甚怒煩性，小忍卽歇。故動無愆容，〔三〕舉無失度，則物將自懸，人將自止。

習之所變亦大矣，豈唯蒸性染身，乃將移智易慮。故曰：「與善人居，如入芷蘭之室，久而不知其芬。」與之化矣。「與不善人居，如入鮑魚之肆，久而不知其臭。」與之變矣。是以古人慎所與處。唯夫金真玉粹者，乃能盡而不汙爾。故曰：「丹可滅而不能使無赤，石可毀而不可使無堅。」苟無丹石之性，必慎浸染之由。能以懷道爲念，〔三〕必

存從理之心。道可懷而理可從，則不議貧，議所樂爾。或云：「貧何由樂？」此未求道意。道者，瞻富貴同貧賤，理固得而齊。「天」自我喪之，未爲通議，苟議不喪，夫何不樂。或曰，溫飽之貴，所以榮生，饑寒在躬，空曰從道，取諸其身，將非篤論，此又通理所用。凡養生之具，豈間定實，「天」或以膏腴天性，有以菽藿登年。中散云，所足在內，不由外。「天」是以稱體而食，貧歲愈廉，量腹而炊，豐家餘飧。非粒實消耗，意有盈虛爾。況心得優劣，「天」身獲仁富，明白入素，氣志如神，雖十旬九飯，不能令饑，業席三屬，不能爲寒。豈不信然。

且以己爲度者，無以自通彼量。渾四游而幹五緯，天道弘也。振河海而載山川，地道厚也。一情紀而合流貫，人靈茂也。昔之通乎此數者，不爲剖判之行，必廣其風度，無挾私殊，博其交道，靡懷曲異。「天」故望塵請友，則義士輕身，一遇拜親，則仁人投分。此倫序通允，禮俗平一，上獲其用，下得其和。

世務雖移，前休未遠，人之適主，吾將反本。夫人之生，「天」暫有心識，「天」幼壯驟過，衰耗驚及。其間夭鬱，既難勝言，假獲存遂，又云無幾。柔麗之身，亟委土木，剛清之才，遽爲丘壤，回遑顧慕，雖數紀之中爾。以此持榮，曾不可留，以此服道，亦何能平。進退我生，遊觀所達，得貴爲人，將在合理。合理之貴，惟神與交，幸有心靈，義無

自惡，偶信天德，逝不上慚。欲使人沈來化，志符往哲，勿謂是賒，日鑿斯密。著通此意，吾將忘老，如曰不然，〔三〕其誰與歸。偶懷所撰，〔四〕略布衆條，〔五〕若備舉情見，顧未書一。贍身之經，別在田家節政，奉終之紀，自著燕居畢義。

劉湛誅，起延之爲始興王濬後軍諮議參軍，御史中丞。在任縱容，無所舉奏。遷國子祭酒、司徒左長史，坐啓買人田，不肯還直，尚書左丞荀赤松奏之曰：「求田問舍，前賢所鄙。延之唯利是視，輕冒陳聞，依傍詔恩，拒捍餘直，垂及周年，猶不畢了，昧利苟得，無所顧忌。延之昔坐事屏斥，復蒙抽進，而曾不悛革，怨誹無已。交遊關茸，沈迷麴蘖，橫興譏謗，詆毀朝士。仰竊過榮，增憤薄之性，私恃顧盼，成強梁之心。外示寡求，內懷奔競，干祿祈遷，不知極已，預讞班觴，肆罵上席。山海含容，每存遵養，愛兼彫蟲，未忍遐棄，而驕放不節，日月彌著。臣聞聲問過情，孟軻所恥，況聲非外來，問由己出，雖心智薄劣，而高自比擬，客氣虛張，曾無愧畏，豈可復弼亮五教，增曜台階。請以延之訟田不實，妄干天聽，以強凌弱，免所居官。」詔可。

復爲祕書監，光祿勳，太常。時沙門釋慧琳，以才學爲太祖所賞愛，每召見，常升獨榻，延之甚疾焉。因醉白上曰：「昔同子參乘，袁絲正色。此三台之坐，豈可使刑餘居之。」上變色。延之性既褊激，兼有酒過，肆意直言，曾無遏隱，故論者多不知云。居身清約，不營財

利，布衣蔬食，獨酌郊野，當其爲適，傍若無人。

二十九年，上表自陳曰：「臣聞行百里者半於九十，言其末路之難也。愚心常謂爲虛，方今乃知其信。臣延之人薄寵厚，宿塵國言，而雪効無從，榮牒增廣，曆盡身彫，日叨官次，雖容載有塗，而妨穢滋積。早欲啓請餘算，屏蔽醜老。但時制行及，歸慕無隙，是以腆冒愆非，簡息干牘。耗歇難支，質用有限，自去夏侵暑，入此秋變，頭齒眩疼，根痼漸劇，手足冷痺，左胛尤甚。素不能食，頃向減半。本猶賴服食，〔云〕比倦憊遠晚，〔云〕年疾所催，顧景引日。臣班叨首卿，位尸封典，肅祗朝校，尙恧匪任，而陵廟衆事，有以疾怠，宮府觀慰，轉闕躬親。息奐庸微，過宰近邑，回澤爰降，實加將監，乞解所職，隨就藥養。伏願聖慈，特垂矜許。稟恩明世，負報冥暮，仰企端闈，上懲罔極。」不許。明年致事。

元凶弑立，以爲光祿大夫。先是，子竣爲世祖南中郎諮議參軍。及義師入討，竣參定密謀，兼造書檄。劭召延之，示以檄文，問曰：「此筆誰所造？」延之曰：「竣之筆也。」又問：「何以知之？」延之曰：「竣筆體，臣不容不識。」劭又曰：「言辭何至乃爾。」延之曰：「竣尚不顧老父，何能爲陛下。」劭意乃釋，由是得免。

世祖登阼，以爲金紫光祿大夫，領湘東王師。子竣既貴重，權傾一朝，凡所資供，延之一無所受，器服不改，宅宇如舊。常乘羸牛笨車，逢峻鹵簿，卽屏往道側。又好騎馬，遨游

里巷，遇知舊輒據鞍索酒，得酒必頹然自得。常語峻曰：「平生不喜見要人，今不幸見汝。」峻起宅，謂曰：「善爲之，無令後人笑汝拙也。」表解師職，加給親信三十人。

孝建三年，卒，時年七十三。追贈散騎常侍、特進，金紫光祿大夫如故。謚曰憲子。延之與陳郡謝靈運俱以詞彩齊名，自潘岳、陸機之後，文士莫及也。江左稱顏、謝焉。所著並傳於世。

峻別有傳。峻弟測，〔云〕亦以文章見知，官至江夏王義恭大司徒錄事參軍，〔云〕蚤卒。太宗卽位，詔曰：「延之昔師訓朕躬，情契兼款。前記室參軍、濟陽太守，〔云〕伏勤蕃朝，綢繆恩舊。可擢爲中書侍郎。」〔云〕延之第三子也。

史臣曰：出身事主，雖義在忘私，至於君親兩事，既無同濟，爲子爲臣，各隨其時可也。若夫馳文道路，軍政恒儀，成敗所因，非繫乎此。而據筆數罪，陵讎犯逆，餘彼慈親，垂之虎吻，以此爲忠，無聞前誥。夫自忍其親，必將忍人之親，自忘其孝，期以申人之孝，食子放鹿，斷可識矣。〔云〕記云：「八十者一子不從政，九十者家不從政。」豈不以年薄桑榆，憂患將及，雖有職王朝，許以辭事，況顛沛之道，慮在未測者乎。自非延年之辭允而義恆，夫豈或免。